

第一章 导 论

学习证券投资学，必须首先对其所涉及的最为基本的概念或范畴形成初步认识；而要系统深入地掌握这门学科，则必须明确其研究对象、内容体系、研究方法及学习要求。作为导论，本章的内容偏重于为课程的顺利展开提供必要的基础知识准备和总体上的学习指导。

第一节 证券与证券投资范畴

一、证券范畴

(一) 证券的概念

顾名思义，证券投资是以证券为投资对象的。因此，学习证券投资学，首先必须认识和理解证券范畴。

从一般的意义上说，证券即各类合法权益凭证的统称，或者说，凡是用来设定和证明持有人所享有的权益的合法凭证，广义上均可以称为证券。经济学意义上的证券，则主要是指与财产或

债务、信用关系等有关的各种合法的权益凭证，如财产所有权凭证、财产使用或受益权凭证、债权凭证等。这类证券本质上是一系列经济关系的反映。

作为规范的权益凭证，证券并不是任何人都可以随意制作和发行的。能够得到承认的证券首先必须具有合法性，即它应当是法律行为的结果，按照合法的程序制作和发行；而其设定和证明的权益也是具有法律效力的，并受到法律的保护。此外，早期的证券一般还要求具备规范的实物形态和书面体现形式。不过，随着科学技术特别是电子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及金融制度的逐渐演变，现代的证券流通过程大多已不再与实物证券的有形交换过程相伴随，即证券流通交易在形态上大多已经采用并不需要实物券的电子交易方式，故对其实物形态或书面体现形式的要求也已不再强调。

（二）证券的基本类别

作为权益凭证，证券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并且随着社会经济关系的日益复杂化而逐步发展起来。由于现代经济生活中的权益种类繁多，因而现实生活中证券的种类也是多种多样的。例如，现代经济生活中无论企业还是居民都普遍地在银行存款，相应获得的存款单据，可以证明存款者是其上所载明的存款资金的主人，意味着持有者可以随时或按其所规定的时间到银行取款，因而可以将其看作是一种附有价值所有权益或债权（相对银行）的证券。再如，当人们持有提货单时，就有权凭它去提取其所注明的特定货物，提货单因而可以看作是一种具有货物提取请求权的证券。此外，当我们买入并持有政府债券时，便有权在到期时或确定的时间内按其所规定的条件从发行者那里取得一定数量的利息；买入某个股份公司发行的股票，则可以享受公司的股息分配及其他资本所有者权益。债券和股票作为附有债

权或资本所有权的权益证书，自然也是证券。总之，日常生活中的证券是形态多样、数不胜数的。

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可以将其大致地归纳为这样四个基本类别：货币证券、财物证券、凭据证券和资本证券。

货币证券即可以在某种程度上发挥货币功能的证券。我们知道，典型意义上的货币是金银这类贵金属，但是出于某些原因，人们在实际生活中不可能也不必都使用金银来作为交换媒介或支付、贮藏、结算等手段，而可以使用某些具有可靠信用保障并受到法律保护的纸币、商业或银行票据来代替其发挥各种流通作用。这些纸币、票据既然已拥有了金银这类典型货币的一般或主要特性，人们便将其称作货币证券。主要的货币证券包括纸币（钞票、银行券等）、期票、支票、本票、汇票、信用卡等。判断一种证券是否属于货币证券，主要就是看其是否能在某种程度上发挥货币的流通功能。

财物证券即为持有人对特定财物的所有权和各种请求权提供证明，持有人可据以占有、提取或支配使用该财物的证券。其特征总是与特定的实际财物相联系，即以实际财物为权益标的。诸如提货单、货运单、栈单、房地产证及其他各种财产契约，就都属于财物证券的范畴。

凭据证券或称证据证券，是指主要用于权益证明，即设定、反映持有人在双边或多边关系中享有和履行权利、义务的情况，或依法获取某些非资本收入性私人权益的证券。顾名思义，这类证券的基本功能就是用于对某种权益提供证明。当然，前面我们曾经指出，各种证券都具有权益证明书的性质，但凭据证券相对来说更为单纯和直接，它既不是代替货币流通的，也不以指定财物归属或资本所有关系为侧重，而主要以对持有人所享有的那些非资本收入范畴的权利、义务提供合法证据为职能。凭据证券的种类非常多，诸如身份证、保险单据、公证文书、火车票、机票、购

物凭证、合同书、演出门票等都属于这类证券。

资本证券是指能够在某种程度上发挥资本所具有的价值增殖作用，持有人可据以取得一定的资本性收益和享受其他各种投资性权益的证券，或者说是人们将资本投入或借贷给融资者后所获得的权益证书。证券投资中所涉及的股票、债券这类证券，就是典型的资本证券。这类证券既然被称作资本证券，显然就应当在某种程度上具有资本的性质，并且因为它们总是伴随着资本的形成过程而创造出来，故它们与实际资本之间也存在着十分密切的关系。集中体现在它能如实物资本一样，给作为投资人的持有人带来增值收益；同时其发行和流通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实际资本的运动。当然，作为证券，它与经济运行过程中实际使用的职能资本仍然存在着显著的区别，即它只是一种虚拟化的资本。这种虚拟性集中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价值的虚拟性。资本证券本身没有价值，其价格因而也不是价值的表现，而是资本化了的收入。二是数量上的虚拟化。作为相对独立于实际资本之外的资本的特殊表现形式，资本证券在发行时往往就与实际资本在数量上不相吻合；而在市场上持续流通时，其价格也会由于种种原因而频繁变动，由此形成的交易价格总量更会显著偏离其所代表的实际资本总量（即可能远远大于或小于实际资本量），尤其是在资本证券流通市场上存在严重的投机现象时，其价格变化将会因为许多非理性因素的影响而严重脱离实际资本数量的变动情况。正因为如此，它们也被称作虚拟资本。

以上的分类只是为适应理论研究，以及管理、投资实践等方面的需要而作的抽象化的、大致的概括。实践中，某些证券可能同时兼有多种性质。例如房地产契据，一般可看作是财物证券，但将其归入凭据证券也未尝不可。因此，对不同证券性质的理解，不可绝对化。

（三）有价证券

上述证券分类，主要着眼于功用的角度。从投资的意义上说，上述证券显然并不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我们更为关注的是那些能够在市场上流通，具有明确的价值或价格表现，从而能够作为投资对象给持有者带来投资增值收益的证券。有价证券便属于这类证券。

所谓有价证券，是指那些代表着一定的价值，能够设定、证明持有者的收入权益，并可以在市场上转让流通，从而具有价格表现的证券。按照这个概念，可流通的资本证券如股票、债券等无疑是最典型的有价证券。可流通的财物证券及货币证券在广义上也可以视作有价证券，而凭据证券大多不属于有价证券范畴。证券投资学既然关注的是价值增值问题，其所涉及的证券显然只能是有价证券。考虑到投资的严格意义，更准确地说，主要是指有价证券中的那些资本证券，即有价资本证券。

作为抽象物的有价证券本身并非劳动产品，故按照劳动价值论的观点，它们当然也没有价值；但由于它们可以合法流通，并且能够为持有者带来一定的货币性回报（股息、债息、买卖价差等），因而可以且必须为其确定货币交易的标准，从而它们也就具有了交易价格。显然，这种交易价格只能取决于预期的投资收益、市场利率以及供求关系等市场性因素。

有价证券是伴随着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的逐步发展而产生的。它是现代经济生活中各类经济主体进行大规模社会融资时普遍采用且极具效率的工具，同时也是十分重要和理想的投资对象。现代经济生活中最常见的有价证券就是股票和债券。关于它们的具体内容，将在第二章中进行详细介绍。

除非特别说明，后面提到的有价证券，均指有价资本证券。

二、投资范畴

从一般的意义上说，投资就是指预先投入货币或实物，以形成实物资产或金融资产，借以获取未来收益的经济行为。

由这一概念我们不难看出，投资本质上是一种基于获取未来收益的目的而提前进行的财富预付行为。由于这种投入是将本来可以由投资者支配用作现实消费的财富使用于非消费用途，并且只有到将来才能产生行为效益，因而投资也被看作是对现实消费的抑制。作为一种财富预付行为，投资的最终目的是要实现预期收益，当然这种收益还应当大于预付财富，即能够给行为主体带来增值收益，否则，投资就失去了意义。

投资直接表现为资金或生产要素的消耗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投资者需要预先投入的通常是其所拥有或可支配的货币及实物财富。当然，知识产权、专利、商誉等无形资产作为特殊的财富形式也可以在特定的条件下用作投资。

投资收益最终目的实现的途径或方式，可以概括为形成一定形式的资产并加以运用。这里所谓资产可以有不同的形式，大致分为实物资产和金融资产两类。实物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例如厂房、机器设备、基础设施、住宅，以及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燃料、各种耗材等。金融资产则主要表现为各类有价证券如股票、债券等。但资产的形成只是投资的阶段性成果而非归宿，本身既不意味着投资过程的终结，也不意味着投资目的的最终实现。完整的投资循环是以预付资本实现回流为标志的；而要最终获得投资收益，投资者还必须充分地运用已形成的资产，例如运用投资形成的实物资产进行盈利性的生产经营及销售活动，或运用投资所获得的金融资产获取股息、债息分配，乃至在市场上进行基于差价利润目标的贱买贵卖等。换言之，只

有形成特定的资产并有效地运用这些资产，投资的预期收益才可能实现。

在现代经济生活中，投资是一种广泛存在且极为普遍的经济行为。对于任何经济主体，投资都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就一个国家而言，要实现经济与社会全面进步与发展，必须依赖于充分、有效和不间断的投资；就一个企业而言，投资则是其维持生存与发展，不断提高自身市场竞争能力的必要手段；而对于个人，投资也是其提高收入水平、不断改善生活质量的重要途径。当然，不同的行为主体所采用的主要投资形式是不尽相同的。对于国家来说，可能的投资活动主要是基于公共目的的实物投资；对于生产性企业来说，实物投资的比重通常也更大一些，其金融投资主要是基于股权控制目的；金融企业特定的性质决定了它们会较多地进行金融投资；而对于个人来说，从事实物投资无疑是十分困难的，因而必然主要选择金融投资形式。

三、证券投资

从上述对投资一般概念的解释中我们可以看出，投资活动既是普遍的，也是具有多种形式的。投入资金或实物建设工厂、矿山，形成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实物资产并加以运用，可以获得未来收益，固然是投资；而投入资金买入股票、债券等有价值证券，则是形成金融资产并利用金融资产获取未来增值收益的行为，因而也是一种投资。基于这种认识，并结合前面已经阐述的有关内容，可以对证券投资作如下定义：

证券投资是指投入货币或实物，形成证券形态的金融资产，并通过持有和运用这种资产获取增值收益的行为。

证券投资中的投入物通常是货币资金，但如前所述，在某些情况下，也可以使用实物或无形资产。证券投资形成的是证券形

态的金融资产，或者说，是获得股票、债券等有价值证券。投资者正是凭借其获得的有价值证券，取得发行者定期或不定期支付的股息、债券利息，或通过在市场上贱买贵卖来获得差价收益的。因此，证券投资具体地表现为在证券市场上买卖或持有有价值证券的活动。

证券投资作为一种经济行为或活动，既可能给投资者带来巨大的收益，也蕴含着相当大的风险。对此，我们将在以后的有关章节中加以阐释。

根据证券投资直接目的或行为特征的不同，一般可以将证券投资分成这样四种类型：长线投资、短线投资、灵活投资和控股投资。

长线投资，即买入某种或若干种证券后长期持有，以获取股息、债券利息或其他分配收益为目的的投资方式。由于股票、债券等证券的收益分配通常以年度为单位，因而以获取这种分配收益为目的的投资周期也比较长，长线投资之名也由此而来。从事长线投资的个人或法人机构即所谓长线投资者。

短线投资，指在证券市场上频繁地进行证券的买进与卖出，以赚取证券买卖差价作为唯一目的的投资方式。这种行为也称投机。从事短线投资的个人或法人机构也称短线投资者、投机者或短线客。

灵活投资，即兼做长、短线投资，既可以取得分配收益为获利途径，也可以随时根据发行主体的经营业绩、收益分配情况及证券的市场价格动态改变自己的投资策略，以获取差价收益的投资方式。在成熟的证券市场上，这是投资者最常采用的投资方式。

控股投资则是一种比较特殊的投资类型，它是指大规模买进某公司股票，成为其重要股东，以便控制该公司生产经营决策的投资方式。这种投资的直接目的是掌握公司控制权，表面看起来似乎与前面直接基于获利目的的投资形式不同，但就其最终目的而言，仍是要通过控制公司达到自己的利益目标。它也是股份制

企业资产结构转换的主要方式之一。控股投资作为一种现代资本运营方式，主要适用于资金雄厚者，特别是企业及其他某些法人投资机构。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功能

证券投资之所以能够成为一种极为普遍和引人瞩目的经济活动方式，并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是因为它具有以下一些突出的功能：

一、实现价值增殖

对于证券投资的行为主体来说，证券投资最重要的功能，就是能够实现价值增殖，即投入一定数量的货币或其他财富后，有可能在将来获得超过投入价值量的增殖收益。在现代经济社会中，一定时期内总是存在着大量未用于现实消费的资金。姑且不论这些资金闲置所造成的严重的社会资源浪费，仅从其潜在的获利能力不能实现来说，也是十分可惜的。当然，这些闲置资金可以以银行存款的方式获得储蓄利息，但就价值增殖目标的多样化而言，仅通过银行储蓄方式显然也是不能予以全面满足的。例如，银行储蓄利率相对说来总是单一的，且通常是固定不变的，由此获利水平也是有限的；而当存在严重的通货膨胀时，实际利率甚至可能是负的。此外，各类经济主体当然也可以选择实物投资方式来实现价值增殖，但在许多情况下，市场上却可能缺乏前景乐观的投资方向（经济衰退时期的情形就是如此），况且许多经济主体特别是个人的闲置货币持有量数目不大，这些分散、零星的闲置资金在缺乏有效的集中机制的背景下，也不可能按规模经济要求进行实物投资。显然，要使这部分资金能够充分地流通周转，发挥

其价值增殖作用，就需要在银行存款和实物投资之外设置其他具有补充意义的投资渠道，而证券投资正是这样的投资渠道。它可以在社会资金相对充裕，而储蓄利率等其他获利渠道的收益水平不理想，实物投资又缺乏有吸引力的方向或不能被普遍采用时，为某些不能或不会自愿介入储蓄及实物投资领域的货币资金提供投资获利途径，以满足闲置货币资金的价值增殖要求，从而使社会总收入水平有效提高。

二、支撑社会融资

从经济增长与发展的宏观意义上说，证券投资最重要的功能之一，是它能起到支撑社会融资的作用。在现代经济社会中，任何一个生产经营单位的正常运转，都会经常性地面临融资要求。企业要求得生存与发展，必须不断地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拓展经营领域，提高竞争能力，这就需要不断地进行投资；而投资进行的前提是有效的、规模化的社会化融资。不仅是企业，作为全社会组织者与管理者的国家包括各级政府，要有效地履行其职能，也总是会面对巨大的资金需求，而这仅靠国家的常规性收入（税收）是不够的，由此也需要不断地向社会融资。社会化融资最重要、最有效的途径之一，就是在证券市场上发行有价证券。例如股份制企业在证券市场上发行公司股票和各种公司债券，各级政府在证券市场上发行各种公债券等。而在证券市场上大规模发行有价证券的前提，是在这一市场上存在着大量的证券投资者，或者说是证券投资行为的普遍化。很简单，如果没有人作为原始证券的认购者，没有活跃的证券发行市场上的投资活动，有价证券的发行就无法实现。不仅如此，有价证券发行后还必须实现流通，即能够自由地、无限次地进行流通转让，否则就会使原始认购者面临巨大的持有风险，从而使其发行活动难以维系，而这又要求

存在大量的对已流通有价证券的投资行为。换言之，没有相对普遍的、持续性的证券投资活动，就没有进行持续性证券发行这类融资活动的基础条件。因此，尽管证券投资者的行为本身只是为了追逐个体的获利目标，客观上却起着支撑社会融资的重要作用。

三、化解供求压力，稳定经济运行

证券投资作为一种经济活动，本身也是一种资金运动过程。我们知道，在一定时期内，社会中总是会存在一定的闲置资金，当这部分资金缺乏实物投资方向时，常常会转化为消费资金。在经济具有短缺特征或存在结构性供给缺陷时，其结果便会构成某种程度的消费压力，甚至导致通货膨胀的加剧，而通过证券市场引导这部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则可以有效地缓解消费需求压力。同时，在二级市场上流动的社会资金，也有助于在实物投资规模膨胀时压缩其需求。此外，证券投资对社会融资的支撑作用不仅体现在扩大融资数量上，也体现在通过这种公众选择过程促进优化融资结构上，由此就可以有效地促进证券市场的正常运行，充分发挥该市场在资源配置方面的积极功能，其结果则将有助于扩大产业规模，改善产业结构，从而大大提高社会供给能力，释放供给不足或结构扭曲对社会经济正常运行造成的压力。反过来说，在市场需求相对不足，失业率提高，经济出现衰退，同时人们储蓄意识过强时，通过鼓励证券投资，并采取某些政策保护投资者，活跃证券市场上的投资交易活动，则一方面可以使社会储蓄向投资转化的比例大幅度提高，直接带动投资需求，增加就业机会；另一方面又可以提高投资者在证券市场上的获利水平，并使这种获利部分地转化为可用作消费的现实支出，从而在某种程度上扩张消费需求，最终起到缓解投资、消费需求不足矛盾的积极作用。

四、传递经济信息

证券投资活动的广泛进行还可以有效地增加经济信息供给渠道，扩大经济信息流量，并加速经济信息的传递。证券投资的复杂性，客观上会强化这一过程对各种相关信息的依赖程度。从某种意义上甚至可以说，证券投资过程就是一个不断处理各类经济信息的过程。这一特征决定了围绕证券投资需要并通过证券投资过程而逐步形成的经济信息系统格外发达，信息流量极为庞大，信息内容十分全面和深入，信息流动的速度也格外快捷。而利用和处理好证券投资过程中集中传递的这些经济信息，有助于人们对企业、行业、部门、市场乃至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态势进行及时的估价与判断，并进而为进行各种决策提供重要的依据。

证券投资中所传递的信息，主要来自证券市场。而在证券市场上流动的信息中，最有价值的信息是上市公司等企业及其所代表的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经营信息，以及证券市场交易信息。以证券交易所为例，按照证券市场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要求，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其证券的所有公司，都必须及时披露其重要的经营信息，如公司的中期和年度财务数据，公司的重要投资与生产经营信息等。由于上市公司基本上都是各行各业最有代表性的企业，因而对众多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进行分析，就能够使人们对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发展现状与趋势作出较为准确可靠的判断。同时，在证券投资过程中，各种交易信息的发布十分频繁，这些随时传递和变化着的交易信息本身就在一定程度上显示着经济运行情况。诸如股票价格指数的升跌、证券交易数量的增减等，无不反映着经济运行的景气程度，反映着不同部门的发展态势，不同企业的投资价值，体现着人们对未来经济运行前景信心的强弱，而在证券投资过程中人们在追逐投资对象上体现

出的差别，作为一个公众选择过程，本身也反映着经济体系中不同局部的发展态势。总之，证券投资过程需要且必然产生其他经济过程难以比拟的、巨大而迅捷的信息流，仅从这个意义上说，其存在和发展的价值也是相当突出的。

第三节 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 内容与方法

一、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

每门学科均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而特定的学科研究对象决定了该学科的研究体系与内容。了解一门学科的研究对象，对于系统、深入、准确地把握其知识体系是十分重要的。那么，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呢？

作为经济活动过程，证券投资行为是极为复杂且具有极强投机性和风险性的。要想获得成功，一方面，必须充分认识这一过程中存在的各种客观规律；另一方面，则必须尊重、顺应和驾驭规律。通俗地说就是要充分了解证券投资是什么，以及怎样有效地进行证券投资。而作为指导证券投资实践的学科，证券投资学正是要为此提供全面、系统、深入的解答。由此，我们可以将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对象概括为：研究证券投资过程中客观存在的各种经济现象和客观规律，研究这一行为过程的内在机理，了解证券投资中各种范畴的内涵；基于证券投资的收益目的，认识证券投资中存在的各种复杂经济关系的实质，把握其处理准则；并为最大限度地获得证券投资收益、防范证券投资风险提供理论指导和具体的分析与操作方法。

二、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内容

证券投资学的研究内容是由其特定的研究对象所决定的。大致而论，这些内容包括：

(1) 证券投资过程中涉及的一系列基本概念和重要范畴。证券投资过程中涉及到许多重要的概念和范畴，例如证券（股票、债券等）证券投资、证券价格形式、证券交易指标、证券投资风险、证券投资收益等。明确这些概念和范畴，是深入学习、研究证券投资学的前提。

(2) 证券投资的要素。证券投资活动的顺利进行，离不开一定的条件或行为要素。而证券投资者、证券投资工具、证券投资中介等，就是证券投资的实施要素。它们在证券投资过程中分别起着不同但又不可或缺的作用，而它们的发展水平或状态又直接、间接地制约着证券投资过程，决定着其运行的方式与量化状态，并直接反映着证券市场与证券投资的发展水平。研究这些要素，对于准确、全面、深入地说明和理解证券投资运动过程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3) 从事证券投资活动的空间。证券投资活动是在证券市场上进行的，而证券市场本身是一个相当庞杂的体系，它由许多分支系统组成，证券市场的不同部分具有不同的活动内容，并分别满足不同的证券投资需要。只有充分了解证券市场，包括其组成框架、基本结构和运行机理，才可能根据自己特定的投资目的或要求，正确地进入这一市场，并有效地从事证券投资活动。

(4) 证券投资的规则和程序。证券投资是按照一定的规则包括法规进行的；作为一种交易行为，它也有特定的程序和步骤，尤其是通过证券交易所进行证券投资，其制度规定是相当严密的。不了解相关的规则和程序，证券投资活动就无法顺利、合法地进行。

换言之，掌握这些规则和程序，是从事证券投资的重要前提。

(5) 证券投资的原则和内在要求。证券投资既可能给投资者带来丰厚的收益，也可能给投资者带来惨重的损失。它是一种高收益与高风险并存的经济行为。因此，要安全、高效地进行证券投资，必须把握一些重要的原则和客观内在要求。这些原则、要求是人们经过长期的证券投资实践，在无数次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中总结出来的，是对客观规律的反映。把握这些原则，按证券投资的客观内在要求行事，有助于避免证券投资中的盲目性，理性地入市操作，从而大大增加投资成功的可能性。

(6) 证券投资的分析方法。这也是证券投资学最重要的内容之一，相对说来，也是最困难的部分。证券投资分析方法大致上可分为基本分析与技术分析两类，而这两类分析方法又分别包含了大量内容。只有努力掌握这些分析方法，投资者才有可能为正确地选择投资对象，把握市场趋势，抓住投资机会，避免投资损失提供科学的决策基础，从而获取尽可能丰厚的投资收益。

(7) 证券投资的操作方法。证券投资的操作方法指的是实际买卖证券时，在进行投资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市场状况和投资者自身情况、投资目的等选择的具体操作模式、策略与手法。显然，它与证券投资分析有着相当密切的关系，即它是在投资分析的基础上确定的，是对投资分析结果的具体的操作反映。同时，其他一些因素，特别是投资者个人的投资目的、条件乃至修养与气质，也会在某种程度上决定其操作方法。在类似的市场状态下，不同类型的投资者会有不同的操作方法选择，其利弊得失当然也不尽相同。证券投资学理应对此给予充分的关注。

(8) 证券投资中的风险与收益。风险与收益总是伴随着整个证券投资过程。实际上，实现风险最小化和收益最大化，正是证券投资者追求的目标。因此，研究证券投资中的风险与收益，自然成为证券投资学的核心问题之一。什么是证券投资风险和收益？

它们的构成情况如何？怎样对证券投资中的风险与收益进行度量？如何实现收益最大化与风险最小化？如何优化基于规避风险目的的投资组合？凡此等等，证券投资学均需作出相应的回答。

(9) 其他与证券投资相关的问题。除上面已经提到的问题外，证券投资中还涉及到其他一系列问题，例如，证券投资中的投机问题、与证券投资有关的证券市场管理问题，投资者要获得成功所需具备的条件和必须作好的相关准备问题，证券市场各部分的相互关系及其对证券投资的影响问题，股票、债券等不同类别证券的价格决定问题，等等。由于篇幅所限，在本书中，不可能对所有这些问题都作出详细的诠释，但作为一门学科，证券投资学研究的触角却必须延伸到所有可能对证券投资产生影响的领域。

三、证券投资学研究的方法与要求

证券投资学是一门既强调理论归纳，又强调应用指导的学科，这也决定了其研究方法上的特点。要实现其研究目的并使这门学科不断发展，就必须特别强调和坚持以下几方面的要求：

(1) 既重视规范分析，也重视实证分析，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证券投资是一个十分复杂、实践性很强的过程。影响投资过程的因素也是多种多样的。证券投资学要解决繁杂的理论命题并得出科学的理论结论，不仅要大量地运用逻辑思维，进行各种理论抽象和规范分析，也必须高度地关注证券投资的实践，作大量的个案考察，进行广泛的实证分析。只有从实践案例中进行规律性的总结，并通过这种实证分析来对理论结论进行更有说服力的诠释，或对存在着适应范围限制的理论结论进行修正和完善，才能使得出的理论结论更为准确，用以指导投资实践也才能更具可靠性。证券投资中涉及到大量的技术问题，分析、决策过程中不仅要考虑可能的制约因素，还必须尽可能弄清这些因素对证券

投资的影响程度，而这些因素本身所具有的量化状态又可能决定证券投资收益与风险程度的差别。因此，证券投资学各种结论的得出都应当是建立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结合运用基础上的（当然，某些无法进行定量分析的因素可以例外）。没有这种结合，证券投资学给出的结论就是值得怀疑的，或缺乏说服力的。

(2) 强调结论、观点的特定性即适用背景，而不刻意追求其普遍适用性或惟一性。证券投资实践中的情况十分复杂，变数很多，市场走势往往还要受到投机及其他某些人为因素的影响。因此，证券投资学中所给出的许多观点与结论也只能是针对大多数情况或某些情况的，有其特定的适用范围。例如，技术分析中，有时出现了同样或近似的图形、指标，而在不同的宏观经济背景和市场氛围下，也会预示着不同甚至相反的市场演变趋势。这就使得人们对证券投资理论的准确把握相对较为困难，运用时自然也不能过于机械和片面。也正因为如此，在研究和学习过程中，对每一种结论、观点适用的背景，都要认真琢磨和体会。当然，这并不是说证券投资学的所有理论都是模糊的和不确定的。

(3) 重视相关因素的综合分析。如前所述，证券投资学理论的特定性是较强的，而这种特定性，又是由于影响证券投资因素的多样性所决定的。以市场趋势的研判为例，可能同时存在着有利于市场活跃、股价扬升的利好因素与相反的利空因素，如果我们只注意到了前者而忽视了后者，得出的结论就会过于乐观，与客观实际相悖；反之亦然。因此，要科学地研究、总结证券投资的规律性，就必须对各种因素进行尽可能全面、系统的分析与论证，弄清不同因素在不同条件下的作用方式与程度，以及它们之间的互动关系；否则，就难免会得出错误的观点和结论。

(4) 强调动态的分析考察。证券投资学作为一门指导证券投资实践的学科，不仅要在其理论体系中解决如何归纳现象、认识现状的问题，更重要的是要告诉人们如何根据现象或现状，判断